

债券简称：20 杭资 01

债券代码：163484.SH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二〇二一年六月

重要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杭州资本”）对外公布的《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6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8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4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5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26
第十章 其他情况	28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9 年 12 月 10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 2019 年第 33 次会议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公司债券的议案。

2020 年 1 月 9 日，杭州市国资委出具《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文处理简复单》（市国资委简复〔2020〕第 1 号），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公开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不超过 10 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470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本期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 杭资 01”，债券代码为“163484.SH”。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 5（3+2）年期累进利率，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4%。

7、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本金于

债券到期时一次性偿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5】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5】年【5】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5】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估，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正面。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柳营巷 19 号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金旭虎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8 日
联系电话	0571-87003583
传真	0571-87003535
经营范围	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投资与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批发、零售：煤炭（无储存），有色金属，钢铁原料及制品，木材，焦炭，纸浆，化工产品及原料、沥青（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黄金制品，塑料原料及制品，普通机械，建筑材料，水泥，橡胶制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药品），棉花，饲料，燃料油，石油制品（除成品油，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玻璃制品，纸制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水暖器械，汽车配件，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针、纺织品；食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 2020 年各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各子公

司。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包括制氧机业务、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和房地产业务三大板块。发行人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逐渐确立了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加强不同产业协同效应、汇聚优势力量发展优势产业的多元化经营模式。

截至 2020 年底，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经营主体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发行人下属主营业务板块经营主体

业务板块	具体经营主体
制氧机业务	杭氧股份
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业务	国裕贸易
房地产业务	和院房产

1、制氧机业务

制氧机业务为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截至 2020 年底，发行人的制氧机业务主要依托发行人子公司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开展，并以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即杭氧股份为主要承载实体。

2、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业务

发行人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业务板块主要由发行人本级及子公司国裕集团负责运营。发行人自 2018 年起正式开展商贸业务，主要涉及产品为钢、橡胶等基础设施相关商品贸易。

发行人进货的结算方式包括电汇、托收、信用证等，不同的供应商、不同的商品采用的结算方式会有所不同，账期以全额货到付款为主，也有支付保证金后到货付款。合同签订方式以一单一签为主。销售大宗商品的方式包括内贸销售、进口销售、转口贸易方式，资金结算方式包括电汇、托收、信用证等，不同的客户可能会采用不同的结算方式，账期以款到发货为主，个别会有一定的账期。合同签订方式主要为一单一签。

3、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房地产业务版块主要由子公司杭氧控股下属全资子公司杭州和院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公司房地产业务板块项目仅有杭氧和院住宅项目。

（二）2020 年发行人主要经营数据

1、各业务板块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氧机业务	1,002,100.00	57.21	818,700.00	66.88
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业务	744,900.00	42.52	231,000.00	18.87
房地产业务	500.00	0.03	117,200.00	9.57
其他业务	4,200.00	0.24	57,200.00	4.67
合计	1,751,700.00	100.00	1,224,100.00	100.00

2、各业务板块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氧机业务	774,800.00	51.20	639,700.00	64.03
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业务	741,700.00	49.01	228,100.00	22.83
房地产业务	-3,400.00	-0.22	78,600.00	7.87
其他业务	200.00	0.01	52,700.00	5.27
合计	1,513,300.00	100.00	999,100.00	100.00

3、各业务板块毛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制氧机业务	227,300.00	22.68	179,000.00	21.86
商贸及其他综合服务业务	3,200.00	0.43	2,900.00	1.26

房地产业务	3,900.00	780	38,600.00	32.94
其他业务	4,000.00	95.24	4,500.00	7.87
合计	238,400.00	13.61	225,000.00	18.38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状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5,226,187.82	2,019,022.47	158.85	注释 1
2	总负债	2,522,162.24	787,956.38	220.09	注释 2
3	净资产	2,704,025.58	1,231,066.09	119.65	注释 3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9,061.57	871,284.90	86.97	注释 4
5	资产负债率 (%)	48.26	39.03	23.66	不适用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49.43	39.57	24.93	不适用
7	流动比率	1.58	1.50	5.33	不适用
8	速动比率	1.19	1.17	1.71	不适用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888.36	299,463.83	179.10	注释 5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751,692.20	1,224,081.11	43.10	注释 6
2	营业成本	1,513,309.67	999,137.43	51.46	注释 7
3	利润总额	200,974.48	191,130.28	5.15	不适用
4	净利润	171,544.80	166,533.48	3.01	不适用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2,267.58	161,866.40	0.25	不适用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141.54	123,885.40	-5.44	不适用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78,335.79	258,108.41	7.84	不适用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0,596.96	139,553.50	-20.75	不适用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26,988.43	-147,175.06	190.12	注释 8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53,014.52	243,994.08	249.60	注释 9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7.53	10.60	-28.98	不适用
12	存货周转率	3.22	4.83	-33.35	注释 10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4	0.92	-63.04	注释 11
14	利息保障倍数	11.67	20.16	-42.12	注释 12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87	13.99	-58.03	注释 13
16	EBITDA 利息倍数	9.01	8.97	0.47	不适用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不适用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不适用

说明 1: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执行。

说明 2: EBITDA=息税前利润 (EBIT) + 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注释 1: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使得发行人 2020 年末总资产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注释 2: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使得发行人 2020 年末总负债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注释 3: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使得发行人 2020 年末净资产大幅增加;

注释 4: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使得发行人 2020 年末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注释 5: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借款及新发行债券,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 同时将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注释 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国裕贸易业务规模扩张所致;

注释 7: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国裕贸易业务规模扩张, 因此营业成本相

应增加；

注释 8：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注释 9：主要系 2020 年度发行人新增借款和债券，筹资活动现金流流入增加，导致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增加；

注释 10：主要系 2020 年度发行人子公司国裕贸易业务规模扩张，存货规模增加，导致企业的存货周转率下降；

注释 11：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度业务规模扩张，相应的增加了银行借款及债券发行规模，同时 2020 年将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纳入了合并表范围，因此发行人全部负债规模增加，发行人 EBITDA 债务比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

注释 12：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度银行借款及债券发行规模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导致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减小；

注释 13：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度银行借款及债券发行规模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导致发行人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减小；

（二）资产情况

1、主要资产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87.17	30.97	181.52	注释 1
应收账款	40.11	6.42	525.09	注释 2
预付款项	16.16	12.61	28.14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16	1.44	398.30	注释 3
其他流动资产	13.70	2.17	530.47	注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	0.60	1,233.94	注释 5
长期股权投资	62.44	46.85	33.28	注释 6
投资性房地产	20.29	4.33	368.79	注释 7
固定资产	59.76	42.29	41.33	注释 8
在建工程	19.51	5.31	267.56	注释 9
无形资产	9.44	2.75	243.69	注释 10
长期待摊费用	0.36	0.01	5,292.64	注释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0.74	0.63	16.55	不适用

注释 1：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借款及新发行债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同时将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注释 2：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业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收账款；

注释 3：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业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预付款项；

注释 4：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注释 5：报告期末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变动无重大影响；

注释 6：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追加部分子公司投资所致；

注释 7：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发行人合并报表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相应增加；

注释 8：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的固定资产，发行人合并报表中的固定资产相应增加；

注释 9：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杭氧股份新增多个气体空分在建项目及新增杭汽轮集团在建项目所致；

注释 10：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无形资产，发行人合并报表中的无形资产相应增加；

注释 11：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增加，长期待摊费用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变

动无重大影响。

2、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20.22 亿元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如有）
货币资金	2.98	-	-	承兑汇票、履约及买方信贷保证金等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2	-	-	处在禁售期阶段
应收款项融资	0.48	-	-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股利	0.44	-	-	用于为国开发展基金投资款担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3	-	-	用于为国开发展基金投资款担保
固定资产	5.91	-	-	用于抵押获得银行借款及为国开发展基金投资款担保及开立保函
无形资产	2.85	-	-	用于为国开发展基金投资款担保及开立保函
在建工程	0.82	-	-	用于抵押获得银行借款及为国开发展基金投资款担保
合计	20.22		-	-

（三）负债情况

1、主要负债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2.83	8.50	50.97	注释 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05	16.01	231.46	注释 2
预收款项	5.88	1.70	246.07	注释 3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合同负债	56.37	22.67	148.68	注释 4
其他应付款	16.19	1.65	883.72	注释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73	7.11	219.68	注释 6
长期借款	21.93	5.68	286.28	注释 7
应付债券	21.99	5.11	330.17	注释 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4	0.24	2,662.31	注释 9
应交税费	5.85	1.83	219.98	注释 10

注释 1: 主要系发行人将杭汽轮集团纳入合并范围, 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 资金需求增加因此报告期内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注释 2: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业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 3: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业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预收账款;

注释 4: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合同负债;

注释 5: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报告期内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处, 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因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杭汽轮集团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应收款;

注释 6: 主要系发行人部分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同时新增杭汽轮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注释 7: 主要系发行人将杭汽轮集团纳入合并范围, 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 资金需求增加因此报告期内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注释 8: 主要系发行人将杭汽轮集团纳入合并范围, 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

2、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无。

2、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杭州银行	127.30	23.67	101.63
建设银行	38.36	1.90	36.46
宁波银行	18.35	7.09	13.26
北京银行	9	0.20	8.80
浦发银行	12.50	5.87	6.63
兴业银行	10.00	1.00	9.00
中信银行	177.50	5.19	172.31
中国银行	25.65	4.78	20.87
光大银行	10.00	0.55	9.45
招商银行	10.50	5.50	5.00
农业银行	17.80	2.10	15.70
民生银行	10.00	0.00	10.00
浙商银行	10.90	0.00	10.90
工商银行	34.75	13.66	21.09
交通银行	10.00	0.00	10.00
邮政银行	8.00	0.00	8.00
杭州联合银行	3.00	0.67	2.33
进出口银行	11.00	10.10	0.90
合计	544.61	82.28	462.33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269.37 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544.61 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275.24 亿元

3.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已获批30亿元小公募公司债券，已发行20亿元，尚余10亿元未发行；已获批私募公司债40亿元，尚未发行；已注册20亿元中期票据尚未发行。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 12 亿元偿还公司债务，剩余资金用于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收购资产、基金出资及符合监管规定的其他用途。

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具体金额或调整具体的募投项目。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其中 12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交通银行、北京银行到期银行借款；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二期、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杭州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的出资。

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公司内部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

（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在杭州银行、中信银行分别设立了 20 杭资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归集、划转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总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301040160015869103

金额：7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钱塘支行

银行账号：8110801012601978542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571912822710727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本次债券发行不涉及保证、抵质押担保等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5】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11 日，报告期内未涉及债券本金兑付。发行人已按约定本期债券当年利息。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9月4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布《关于召开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9月21日发布《关于召开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本次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召开方式：以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以非现场方式参会的，可电话接入，接入电话【021-95057】
- 3、表决方式：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
- 4、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0年9月17日14时
- 5、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江干区民心路280号平安金融中心A座20楼
- 6、通讯方式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7日14时起至2020年9月17日17时
- 7、债权登记日：2020年9月16日以该日下午15:00时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二、与会情况

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为20,000,000张。以现场会议方式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0名，代表债券0张，代表债券面值占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

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10名，代表债券13,910,000张，代表债券面值占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69.55%。

未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6名，代表债券6,090,000张，代表债券面值占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30.45%。

三、提审议案和表决情况

- 1、《关于调整20杭资01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的议案》

根据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将使用 12 亿元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不超过 8 亿元资金用于股权投资和基金投资。

关于股权投资和基金投资方面,公司计划自行或通过子公司出资于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二期、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 5G 产业基金)、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和大型集成电路芯片项目。

原约定的具体使用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投资内容摘要	认缴规模	本期债券拟使用资金	本期债券已使用资金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打造以数据为基础、以技术为核心、数据互联互通、城建资源高效利用的数字经济资源平台。	3,500	1,750	1,750
杭州钱塘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二期	落实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二期出资任务,助推杭州市集成电路产业转型升级。	300,000	45,000	45,000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 5G 产业基金)	通过成立产业基金,主要投资浙江省及全国 5G 产业具备技术和市场优势的细分行业龙头企业	15,000	15,000	6,000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	落实浙江省参与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出资任务,助推杭州市制造业转型升级发展	40,000	6,000	2,000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型集成电路芯片项目	-	216,150	80,000	7,295.42
合计				147,750.00	62,045.42

截至公告日，已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182,045.42 万元，其中 1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62,045.42 万元用于股权投资和基金出资，剩余 17,914.58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现因大型集成电路芯片项目出资进度变更，拟将原计划出资于大型集成电路芯片项目的部分出资金额调整至以下项目，调整后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如下，发行人将根据股权投资进度、基金出资进度灵活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实际出资金额将不超过拟使用剩余债券出资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投资内容摘要	认缴规模	拟使用不超过 剩余债券出资金额
杭州钱塘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二期	落实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二期出资任务，助推杭州市集成电路产业转型升级。	300,000	16,000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	落实浙江省参与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出资任务，助推杭州市制造业转型升级发展	40,000	2,000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杭州市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为助力杭州水务一体化改革，推进国有企业股权多元化，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拟以全资子公司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环境配水分公司为基础进行重组，新设杭州市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打造成省内第一家国有控股，具有影响力的集水环境投资、建设、运营、服务于一体的水环境综合服务商。杭州资本与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重组。	2,000	1,000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型集成电路芯片项目	-	216,150	2,000
合计			558,150	21,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 杭资 01 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中，共有 10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投出有效票。

其中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9 名，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11,910,000 张，占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 59.55%；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1 名，其所持有的债券为 2,0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 10.00%。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数额占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 0%。未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6 名，代表债券 6,090,000 张，代表债券面值占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30.45%。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上述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资格、与会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正面。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发行人按照规定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的信息。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张维婕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解放东路 18 号市民中心 C 座 14 层
电话	0575-87003511
传真	0575-87003535
电子信箱	zhangwj@hzzbco.com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最新进展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1-01-14	无	无重大影响
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1-01-08	无	无重大影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0-09-24	无	无重大影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更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0-06-24	无	无重大影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0-06-09	无	无重大影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2020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0-06-09	无	无重大影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受让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0-06-05	无	无重大影响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 披露日期	最新进展	对公司经营情况 和偿债能力的影 响
关于杭州市国有资本 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子 公司股权出质之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www.sse.com.cn	2020-06-05	无	无重大影响

第十章 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